

最新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(汇总14篇)

典礼往往包括一系列具有象征意义的仪式和仪态，以彰显特殊场合的意义。典礼发言需要注意语言的文雅和正式，避免过度废话和夸张。请欣赏以下典礼的精美视频，体验那些温馨和感动的瞬间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一

看了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，想了很多。

汤姆叔叔是个黑奴，他的老主人为了还债不得不把他还给别人。那个人又把他卖给了一个善良的人。一个善良的人对这些奴隶很好，但不幸的是，他还没来得及释放他们就死了。汤姆叔叔被卖给了一个残忍的人，最后死在了他的鞭子下。

看完之后，我痛恨19世纪末盛行于美国的'奴隶制，它摧毁了人类的尊严。这种奴隶制迫使非洲等落后地区的黑人被送往美国，从此注定要被迫终生苦干。大多数美国人把这些奴隶当成动物，他们可以随心所欲。而且法律强烈支持这种做法，很多奴隶死在主人的鞭子下。现在，奴隶制早就被废除了，每个国家都在进步，人民自由了。而且法律明确规定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个人权利。每个人都在享受自己的个人权利。如果我们受到不公平的对待，我们必须学会反抗，必要时，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

汤姆叔叔只是一个例子。如果有天堂，以前不自由的人看到人们在天堂过得那么幸福，一定会很开心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二

今天，我读了，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，他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：

汤姆叔叔的主人——希尔比先生欠了许多债，为了还债，他把汤姆叔叔卖给了奴隶贩子赫利。赫利把汤姆叔叔和几个黑奴运到南方卖掉，他们在轮船上遇到了小伊娃和他的爸爸圣克莱尔。圣克莱尔把汤姆叔叔买了下来。汤姆叔叔再圣克莱尔家一段时间后，伊娃就病倒了。伊娃知道自己的生命不多了，她把自己的`头发剪下来分给黑奴，不一会，伊娃就飞向了天国。伊娃死后，她的家人都哭昏了好几次。过了几天后，圣克莱尔在散步时被人刺了一刀，生命垂危，不久就去世了。汤姆被女主人卖给了烈格雷，烈格雷经常毒打汤姆叔叔。汤姆叔叔让人给希尔比先生写信。一天后，希尔比先生的儿子乔治少爷到了庄园，那时汤姆叔叔已经生命垂危了，不一会汤姆叔叔就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是一部现实主义杰作，生动的描绘了当时美国的社会面貌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三

在作者的精彩描写下，我们看到了一个残酷、悲惨的黑人世界。汤姆叔叔本为一个平等生存的人，却因为他“低贱”的肤色，像一件货物，被卖到世界各地。

肤色、瞳色一定能代表什么吗？在汤姆被皮鞭抽得皮开肉绽时，我们的白人朋友，又做了些什么呢？相比之下，这位友善、宽容、大度、善良的黑人更值得我们去学习。

我们脚下踩的土地，并不只属于我们，它属于大自然中的所有生命；奴隶的自由，并不只属于那些有权有势的.白人，它属于所有的黑奴——每个人都有在大自然中生存的机会，每个人都有生存的空间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四

暑假的时候，我读了一本书，叫（汤姆叔叔的小屋），这本

书是爸爸妈妈送给我的，看完这本书是我记忆最深刻的是汤姆，因为他忠心耿耿，但是我也觉得他太诚实，太忠心了，让我觉得他好笨，但他的诚实又让我忍不住的对他肃然起敬。

汤姆叔叔是一个黑奴，但他的主人是谢尔比先生，一次因谢尔比先生做生意赔了钱，所以把汤姆卖给了黑利，后又给卖给了圣克莱尔家，后汤姆叔叔却又因圣克莱尔和伊娃的死被卖到了一个无情的庄园里，最后被庄主列格雷无情的打死了。

看完这本书的好长一段时间，我都想着汤姆叔叔的'悲惨遭遇，看看我们现在住着宽敞的大房子，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，所以我们一定要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五

撒谎是每个人都干过的事，但主要是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所在，并去改正它。我希望伊娃不再撒谎，真实地表达，即使你犯错很多，如果你用一个个大谎隐盖一个小错，事情反倒会更加难以使人原谅。所以，真诚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，努力改正缺点吧！

我真心希望世间每个人，都像伊娃小姐一样诚实、纯真，这样人与人之间便会架起一座信任的'桥梁；每个人都像汤姆叔叔一样忠厚能干、精打细算，这样一来，社会就会变得更和谐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六

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终于读完了，可怜地汤姆叔叔死了，我非常伤心。他如果向乔治和艾莉查那样，勇敢地和命运抗争，选择逃跑的话，也许他就不会死去了。他是一个善良、勤勤恳恳的'好人，但是他有些愚昧，逆来顺受，不会选择反抗，才会有这么悲惨的遭遇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七

我读完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这本书，心情真的很坏。当时黑奴的生活太悲惨了，都让人难以想象。

主人公汤姆就是黑奴，他忠心耿耿、诚实能干、热心善良，因为形势所迫被主人买到别的地方，被迫和家人分离，现在的主人圣克莱尔生性善良、正直，对仆人很好，尤其是她可爱的女儿伊娃特别喜欢汤姆，总是叫他汤姆叔叔。可是好景不长，懂事的小伊娃身体一直不好，最后离开人世，圣克莱尔也因为想小伊娃，在咖啡屋喝酒，却出了意外失去了生命，汤姆又被恶主人买走，最终被折磨而死。

从书中，我了解了当时制度的不平等，黑人的地位太低，真让人难以理解，也让人同情，可怜的汤姆临死都没见到她的家人，在善良的圣克莱尔家时，还幻想着得到自由，可由于主人的意外，让他的梦想破灭，最终走向死亡。我想说一句：世上人人平等，不应该有种族歧视，只有这样世界才会祥和、平静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八

上个学期，妈妈给我买了本汤姆叔叔的小屋，这本书我非常喜欢，所以我就把它“煮”成纸糊。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是美国的气脱夫人之作。主要描写了汤姆叔叔是个虔诚的基督徒。汤姆叔叔一次又一次催人落泪。它不仅向人们展示了一个感人的故事，更是两个民族、两个地域的精神斗争。

一生下来就沦为奴隶，她一托普西，她的一切一切只属于主任，那些所谓主宰着她命运的主人。她从小就在奴隶的打骂中成长，令她养成偷东西说谎的习惯，把原来单纯、美好的心灵污染了。在这种毫无尊严的情况下怎么可能拥有高尚的品德与坚定的信念呢？只有圣洁无私的爱可以拯救她幼小的心灵！当伊娃（伊万杰琳·圣克莱蒂）对她说爱她的时候她眼里早

已有了一串串珍珠般的泪水，她的心灵受到了爱，充满爱的一句话改变了她，这就是爱的力量！

天真烂漫的她——伊娃，在读这篇文章时，伊娃给我的影响最大，她是圣洁的、单纯的、善良的、可爱的、是一个真正的天使。她爱奴隶，她爱父母，她仅仅5岁，死前竟能说出，我看见了爱、欢乐、平安，叹了口气，天使飞向天堂了。

这篇文章让我明白的道理不浅，好有爱的文章啊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九

读完这本书后，我不知道用什么语言来表达我的心情，什么感觉都有，沉重、憎恨……就像一片波澜，久久未平。

我对汤姆的遭遇、命运感到同情；对奴隶商人的所作所为感到憎恨；对奴隶制度的黑暗感到不平；对林肯废除黑人制度的决心和行动感到佩服。

最令我忘不了的还是伊娃。她有一颗纯洁的心灵，不论是什么人都平等看待，就像是自己的朋友、亲人，他们有困难，伊娃总是尽力帮忙。这么好的女孩子，却有一个不美满的家庭。伊娃的妈妈十分自私，可她依然爱着自己的母亲，因为她知道，她至少有一个能够遮风挡雨的家。临死前，她把自己的头发剪下一部分，分给所有黑奴，留作纪念，包括那个调皮捣蛋的托普西。也正是这一举动，使托普西变成了一个努力关爱别人的人。

伊娃的父亲克莱尔正想遵守对女儿的承诺——给黑奴们自由。不料，却在一次劝架中，被刺中了致命的一刀。临死前，克莱尔抓着汤姆的手，一句话也没有说。最后，他闭上了眼睛，但两人的手仍紧紧地握着——在永恒的天国之门，黑人和白人的手就这么平等地、友好地握在一起。

这就是爱的力量，超越一切的力量，至高无上的力量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

在暑假里，我看的一本书让我的心里像掀起了巨浪一样，波澜起伏，心绪难宁。这本书就是美国斯托夫人写的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，它讲述了黑奴汤姆叔叔拥有一间自己的小木屋和美满的家庭，可因为在奴隶制度下，他如同商品一般被奴隶主和奴隶贩子买卖。汤姆叔叔是个忠诚的基督信徒，热心善良、正直忠诚，可是仍然逃脱不了自己是奴隶的命运，最后惨死在奴隶主的拳打脚踢下。

这本书中以汤姆叔叔的故事为主线，当他得知自己将要被卖掉时，他考虑的是自己逃跑后会给主人带来的麻烦，所以他宁愿被卖掉；当他看到有人落海时，他丝毫不考虑自己的安危，奋勇去救人；当他看到其他黑奴受到苦难时，他会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去帮助别人，宁愿自己被打得遍体鳞伤。我被汤姆叔叔博爱宽容、善良仁慈、坚忍不拔的精神所感动，但是还是不免产生了很多遗憾。

如果汤姆叔叔能有伊莱扎、乔治·哈里斯和凯茜等人那样的反抗精神，他也许会继续自己的幸福生活，而不是死在奴隶主的暴打下。当然我更加厌恶美国的奴隶制度，白人奴隶主把黑人奴隶当作自己的劳动工具、泄愤工具，不仅榨取他们的劳动果实，还让他们过着畜生一样的生活。虽然美国南北战争的目的并非是为了维护黑人的自由，但在南北双方战斗的过程中，黑人奴隶制度最终走向了瓦解，真的很为美国黑人庆幸。

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就是伊娃，她只有五、六岁，有着天使一般的美丽的脸庞、纯洁的心灵，还能够不分彼此地、平等地对待每一个人。她对待家里的黑奴也是那么亲切友善，把他们当作亲人一样对待，要是他们有困难或需要帮助，她就会尽自己的所能去帮助他们。她善良的心让她在生

命的最后一刻都不忘让爸爸给汤姆叔叔一个自由的身份。伊娃是那么可爱、那么善良，这样的人见人爱的孩子一定会升入天堂！

汤姆叔叔和伊娃的正直善良、友爱宽容的精神值得我去学习。“勿以恶小而为之，勿以善小而不为”，我会从日常小事做起，用我的爱心去帮助他人，用我的善良去感染他人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一

前些日子，我拜读了斯托夫人的成名之作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。它不仅向人们展示了一个感人泪下的故事，更是两个民族、两个地域之间的精神斗争。

一个，来自于异域的种族，他们的祖先生长于赤道烈日之下，从本土带来迥异专横的性格，并将其遗传给子孙；另一个，是一个文明而信奉基一督的社会，有这所谓的绅士和上等血统，高声呼喊“仁义道德”，其实连他们所谓真正的基一督徒也在干着摧毁他们圣经的事。

非洲，在人类早期蒙昧时代，开创世界文明和人类进步。近几百年来，却倒在文明而信奉基一督的人类脚下，流含流泪，徒劳地乞求怜悯。在她宽大的臂膀里，曾经怀抱过最早的文明时代；如今，在她乌黑的大眼睛中，却透过无情铁蹄践踏的影子。

想想吧！那些可爱的孩子，一生下来就沦为奴隶，他们的一切只属于他们的主人，那些所谓主宰着他们命运的主人。乌黑的眸子变得浑浊，忍受着主人的随意摆布，似乎生下来丑一点还幸运些，那样，或许就不会被努力贩子们看上，从而成为他们利益的牺牲品，但是，孩子丑了，主人就会像看待怪物一样看待他们，就会想方设法地把他们买了，不管怎样，都免不了一场骨肉分离，黑人的命运就是那样地悲惨。而那些年轻的小伙子，也将为自己的身强力壮、机灵灵活而付出

代价，被买到南方去，奴隶主们像野狗一样，吸蚀着他们的鲜血，知道生命的最后一刻。人们像买家具或狗一样买他们，可能还不如那样珍惜和怜爱。

或许，有些人自认为已经领悟到了奴隶们的痛苦与所受的不公，他们根本不知道，自己其实已经习惯了有奴隶的日子，是啊，他们已经习惯了，习惯了对奴隶的呼风唤雨，习惯了对奴隶的掌控，一旦没有了奴隶他们就会像丢失了奶嘴的孩子，失去了允吸，也就失去了活力。他们已经紧紧依靠与奴隶，是那种一旦不对他们进行残暴就会失去很多。

然而，这个世界上还是有真正心地善良的人。小伊娃——她是个真正的天使，在她心里，上帝创造这个世界的时候，为了给予他们不同，将他们的皮肤划分成不同的颜色并放在不同的区域，人和人是平等的，人和人的灵魂更应该是平等。她真正了解到黑人的痛、黑人的悲惨，甚至是那些他们自己都还没意识到的，小伊娃确实是个天使，一个美丽的天使。她爱身边的一切，爱上帝，爱所有的人，她的心纯洁无杂质，她的心只懂得怎样去解救别人，上帝却亲手杀死了自己女儿，她终于无情地离开了这个需要她来解救的世界。

我们似乎应该想一想汤姆大叔的悲惨遭遇的原因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灵魂和躯体，残酷的奴隶制社会就是要我们交出自己的躯体乃至灵魂，汤姆大叔宁肯自己的躯体受到残暴地折磨，也不愿像奴隶主屈服，交出灵魂。在我们的生命里，自己的灵魂是一定属于自己的。灵魂，是我们的精神，是我们的意志，汤姆大叔的悲惨遭遇，或者在白人意义上的错，不就是没有拿出不属于别人而属于自己的东西吗？为什么不想想，抢或强占别人的东西是属于不道德的！

不过，作为那所谓的征服者和狠心的主人，那个强势民族终于对广阔的非洲上的人民发了善心；人们已经意识到，对一切国家而言，保护弱小比欺凌弱小高尚得多。感谢上帝，奴隶贸易终于在这个世界上寿终正寝了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二

他是看着主人从小长到大的。虽说他不识多少字，可他在不断地学习《圣经》。不过他也很厉害，能料理主人的事情，能为主人分忧解难，成了主人的得力助手。谢尔比先生因为经营不慎，而有了负债，结果把汤姆叔叔卖掉了，他也是于心不忍哪！

可是，老天爷是不会对好人勃然大怒的，汤姆叔叔被一个好心人买了下来，真令我高兴，恨不得一蹦三尺高啊！过了两三个月，这位好心的主人突然间死去，他的老婆——玛丽是个狠心的人。她经常把服侍自己仆人都卖掉了。

这回老天爷好像已经厌烦了似的，已经不替汤姆叔叔做主了，这算是时运不济吧！汤姆叔叔被卖到了残暴的人家里，那人就像地狱里的魔鬼。残酷的折磨人。最终汤姆叔叔被折磨死了！

他们不应该这样，白人不是注定就是高等人。人是平等的，我们应该平等待人，永远谦虚。这才是正确的做法，而我們不应该认为黑人是下等人，将他们当成我们的玩物。人是有生命的，黑人也并不是子虚乌有的，我们应该把他们看做朋友，去爱他们。而不应该糟蹋他们。他们是有血有肉的。你想象一下，假如你长期被人折磨，并被人不断地嘲笑，你会整天高高兴兴吗？所以我们对别人不要自夸自傲，嘲笑别人。应该平等相待，永远谦虚。

你知道这本书的书名叫什么吗？哈哈！让我来告诉你吧！其实它就是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，是美国作家斯托夫人写的。这本书我可是爱不释手啊，好看极了！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三

今天，我读完了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这本小说。汤姆叔叔是

一个对主人十分忠心的人，他被卖掉许多次，汤姆叔叔的最后一个主人是烈格雷是一个十分凶狠的人，但他的太太很和善。

汤姆叔叔被卖给烈格雷后，就一直在拾棉花，有一次，汤姆叔叔和烈格雷的太太一起拾棉花，它们两个都把自己的棉花给了别人，这件事让烈格雷知道了，他把汤姆叔叔找来狠狠的打了他几鞭子，然后，让他打烈格雷的太太，他不答应，因为他从来没有干过这样的事，所以他宁愿自己挨打也不打太太，烈格雷听了非常生气有狠狠的打了他几鞭子。又过了几天，烈格雷忘了锁后门，他的太太见了，就去找汤姆叔叔，想和他一起逃出去，汤姆叔叔不走，太太没办法就自己逃跑了，烈格雷知道后，就去找汤姆叔叔，汤姆叔叔不说，烈格雷就活活把他打死了。

这篇的'小说写的是美国旧社会的黑暗，和奴隶的凄惨生活。

汤姆叔叔的小屋读后感篇十四

这部书通过对黑奴汤姆和乔治夫妇两种截然不同性格的描述，告诉我们：听从奴隶主摆布，心地善良的汤姆摆脱不了死亡的厄运。而敢于放抗，追求自由的乔治夫妇则得到了新生。汤姆简直可以用“心善如佛”来形容他，谢贝尔一家在欠下巨款时想要卖出汤姆时，汤姆毫不反抗，默默承受，还真诚的为谢贝尔先生祈祷。

在这部书中有善良的人，也有残忍的人。我恨满口仁义道德，内心却残忍*诈的黑奴贩海利，他把黑奴当做货物来买卖；我恨恶毒，怕强欺弱的莱格瑞，他欺负善良的汤姆，把汤姆活活打死；我爱伊万吉琳这样充满爱，天使般的小女孩；我爱意识先进的奥古斯丁，他能意识到了奴隶制度的罪恶，决定给汤姆自由。

故事的梗概是这样的：主人公汤姆叔叔原本有一个好东家，

因老东家欠下巨款，迫不得已把诚实稳重的黑奴汤姆卖给黑奴贩海利。在乘船就要到新奥尔良时，因一场溺水事件让另一位富有同情心的新东家买走了，正当他准备给予汤姆自由时，一场意外夺走了他的生命。同时，汤姆的自由也化为泡影。之后，汤姆又被一个狠毒的奴隶主买走，最终死在这个人的棍棒之下!!!临死前，善良忠厚的`汤姆说：“他是个可怜虫!其实他并没有伤害我，只是为我打开了天国的大门罢了……”

掩住书卷，心潮澎湃的我感动汤姆叔叔坚忍，能干，忠诚，乐于助人的珍贵品质，但他逆来顺受，不知反抗的性格也让我怜惜!